

香港中環下亞厘畢道
中區政府合署中座四樓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
「稅制改革」

敬啓者：

本人特以此函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制改革諮詢文件發表意見。

香港是可以考慮商品及服務稅的，然而諮詢文件未有交代開徵商品及服務稅後額外稅收的用途，令本人難以表明立場，如果政府將稅收投資於香港的基建或教育，加強香港的競爭力，本人是會支持政府開徵商品及服務稅的，政府實有必要就開徵新稅制訂長遠的策略，並讓普羅市民了解政策背後的理念。

(已簽署)

梁志光